

2025 澳大體育節
學生組 - 百米定向比賽

章程

比賽日期及時間：

2025 年 10 月 11 日 週六 (08:30-10:30)

主辦單位：體育事務部及澳大學生會體育聯會

協辦單位：澳大學生會定向運動屬會

比賽地點：澳門大學

比賽起步地點：E4 中庭（近孔子像）

參賽對象：正於澳門大學就讀之本科生、研究生均可報名參加

競賽組別：

- (1) 設「男子個人百米定向」及「女子個人百米定向」兩個組別，每組限額 25 人，以先報先得的方式報名，且由協辦單位通知作實；
- (2) 不足四名運動員參賽，則取消該組別賽事。

截止報名日期: **2025 年 10 月 7 日**

比賽規則：

- (1) 按照《國際定向聯盟徒步定向運動競賽規則》及《中國徒步定向運動競賽規則》執行；地圖依照國際定向聯盟製圖規範 ISSprOM 2019-2 繪製；
- (2) 協辦單位將提供賽事地圖、計時器材及指北針；
- (3) 運動員必須依靠協辦單位提供的地圖，依次序逐一到訪過各控制點後，使用計時器材拍卡，並以最短時間完成整個賽程及成功到達各控制點者為勝；
- (4) 如遺失或損壞協辦單位之器材，須照價賠償；
- (5) 運動員須服從賽事管理人員及裁判員發出之一切合理指示及判決；
- (6) 運動員不得進入地圖及賽事公告標示的限制區域；
- (7) 運動員不得跟跑、為其他運動員提供協助或於比賽途中交談以在比賽中獲利；
- (8) 運動員於比賽途中不得使用非協辦單位提供的地圖及其他電子設備以在比賽中獲利；
- (9) 運動員一經報名，表示其本人已同意遵守本章程之全部內容，同時其本人亦認為自身健康狀況適合進行此項賽事，同意主辦/協辦單位不需要為其因比賽而引致的傷亡負上任何責任。

棄權：

- (1) 具下列其一者，可作棄權論：
 - (1.1) 若在編定的檢錄時間 (參看 (2)) 遲到作棄權論；
 - (1.2) 因私自離場而錯過對應賽事；

(1.3) 運動員在未經主辦方宣佈比賽完畢而私自離場者。

(2) 參賽運動員須於比賽開始前十五分鐘到達場地報到並出示學生證進行檢錄。若未準時到達，且沒有預先通知工作人員或沒有合理理由，當作棄權處理。合理理由包括：出示醫生證明的疾病、受傷或出示有效證明的研究考試；

(3) 若因事棄權，須於賽前兩個工作天，以書面形式通知主辦/協辦單位。

賽事管理人員職責：

(1) 檢查運動員的參賽資格是否符合規定；

(2) 維持和管理比賽場地、器材及觀眾席秩序；

(3) 掌握現場比賽進展情況，但不能干涉比賽進行和裁判員的決定，向主辦/協辦單位報告在比賽中的不規則事實和運動員、裁判員所犯的紀律過失。

罰則：

若在比賽中發現有不符合參賽資格或違反比賽規則的運動員參賽，相關運動員將被取消該比賽項目的全部成績及參賽資格。

比賽的裁判員：

比賽的裁判員和其相關的工作人員，由主辦/協辦單位派出。

抽籤：

比賽項目的抽籤將在比賽前於澳大綜合體育館 N8-G010 室或合適定的場地進行。

報名手續：

所有運動員必須於報名期間填妥報名表。

賽程及賽制：

將於比賽前由主辦/協辦單位發出予成功的運動員。賽制按參賽人數的數目而定。賽會可採用循環或淘汰等賽制，均於報名確認後開賽前公佈。

獎項及獎金：

(1) 比賽項目前三名運動員獲獎牌乙面；

(2) 獎金金額 (澳門幣)：冠軍 300 元；亞軍 200 元；季軍 100 元。

變更：

若遇特殊情況，主辦/協辦單位有權更改比賽日期和地點，並於比賽前通知運動員。

附則：

(1)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處，主辦/協辦單位有權作出修改而不作另行通知。

(2) 此章程所有解釋權歸主辦/協辦單位所有。

查詢：

Email: umsu.ortsclub@um.edu.mo

2025 澳大體育節
學生組 - 定向比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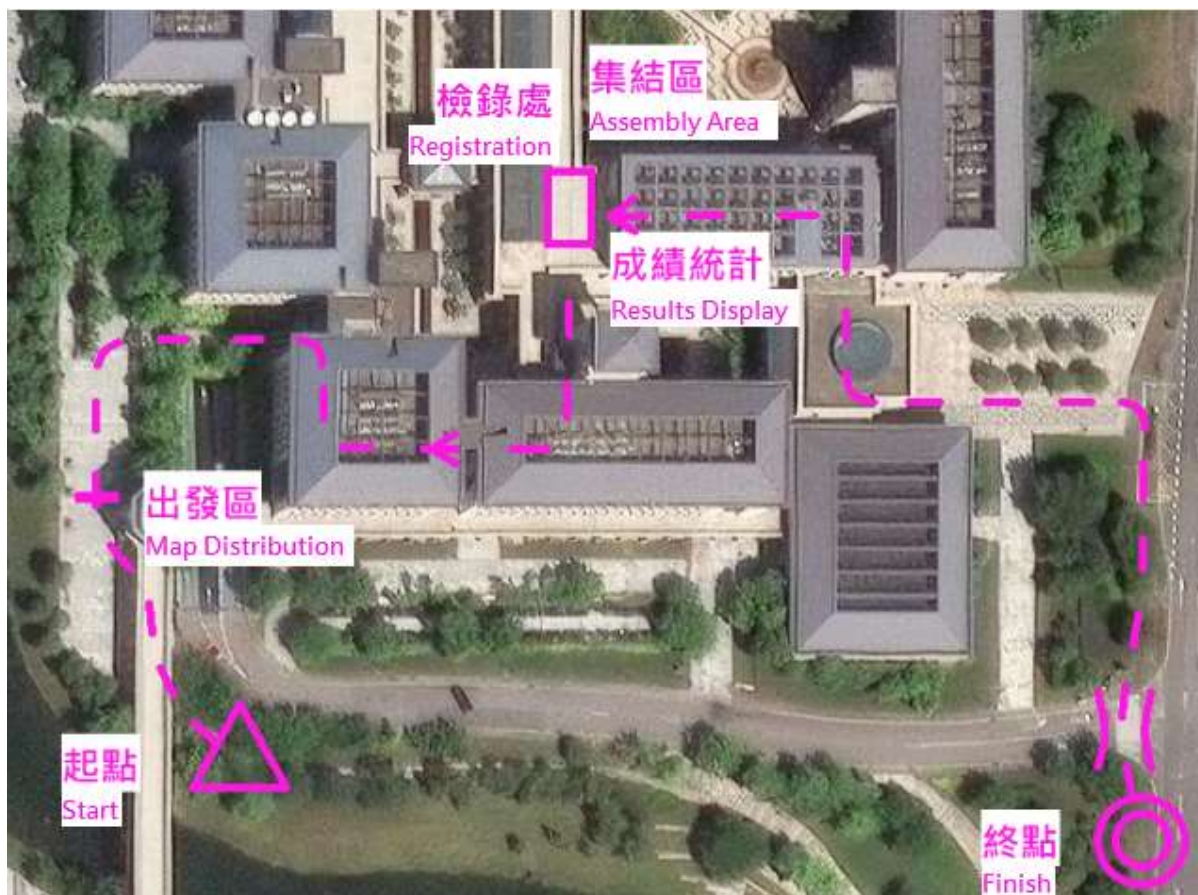
賽程

時間表：

2025 年 10 月 11 日 週六

時間	項目	地點
08:30	檢錄處開放	E4 中庭
09:00	檢錄處關閉、講解	E4 中庭
09:15	出發	E6 西南側空地
10:00	總結成績及頒獎	E4 中庭

地點：



流程：

1. 運動員須於**檢錄處**開放時間內到達檢錄處簽到及領取指卡。屆時請出示學生證正本，並核對個人資料、指卡編號及出發時間。

2. 檢錄處設有**物品寄存**區域，惟主辦/協辦單位不需要為物品遺失、被盜、損壞或受到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響而負上任何責任。
3. 請按出發時間，最少提前 3 分鐘到達**出發區**，進行指卡清除及核對。
4. 待到達出發時間後，請於「起點」器材上拍卡以開始計時，並領取地圖出發；沿彩帶到達地圖所示三角形位置，該處會懸掛一個橙白色點標旗，但毋需拍卡。
5. 依地圖所示按順序到訪各控制點，控制點位置會懸掛一個橙白色點標旗，並設有拍卡器材；請使用指卡於器材上拍卡，器材會有閃燈及聲響表示拍卡成功。
6. 當成功到訪所有控制點後，請到達地圖所示雙圓形位置，於「終點」器材上拍卡以結束計時，並按工作人員指示交還地圖。
7. 完成賽事後請返回至檢錄處進行**成績統計**，待所有運動員返回後進行頒獎。

注意事項：

- 運動員不得進入地圖及賽事公告標示的限制區域，包括湖邊水體及花圃（以符號 411 「不可通過植被」表示），違者可被取消參賽資格；
- 運動員不得進入現場由封鎖線臨時圍封的危險區域，不得翻越封鎖線；
- 運動員需避讓場地內其他使用者，奔跑時注意路面濕滑不平；
- 運動員需妥善保管由協辦單位派發之指卡，如遺失或損壞，須照價賠償。
- 運動員有責任預先了解各個地圖符號之含義，請瀏覽
<https://omapwiki.orienteering.sport/specifications/issprom/>